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证券代码：000850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6月09日召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2）42号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现就《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规避市场的风险、降低结算成本。

2、该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基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制订《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金融衍生品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

**杨纪朝、管亚梅、储育明、黄文平**

二〇二一年六月九日